



大会

Distr.: Limited
8 Octo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27(b)

社会发展：社会发展，包括与
世界社会状况以及与青年、老
龄、残疾人 and 家庭有关的问题

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塞内加尔：决议草案

青年政策和方案

大会，

回顾大会在其 1995 年 12 月 14 日第 50/81 号和 2007 年 12 月 18 日第 62/126 号决议中通过的《世界青年行动纲领》，

欢迎各国代表团吸纳青年代表参加大会会议，

确认为青年创造足够数目的体面工作机会是最大的挑战之一，需要加以克服以增加青年就业，着重指出《世界青年行动纲领》中与青年受雇就业能力，包括与教育、保健及信息技术使用情况相关的优先领域，

注意到 2012 年日内瓦国际劳工大会第 101 届会议通过的关于“青年就业危机：行动呼吁”主题的决议和结论，其侧重点是就业及青年就业方面经济政策；受雇就业能力、教育、培训和技能以及从学校到工作场所的过渡；劳动力市场政策；青年创业和自营职业；青年人权利，

欢迎斯里兰卡政府主动提议由其于 2014 年在科伦坡主办一次世界青年大会，中心议题是青年参加和参与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

注意到秘书长五年行动议程，其中确定与妇女和青年人协作并为他们服务是一代人的五项要务和机遇之一，



重申必须让青年人和青年组织参与一切与其有关的事务，

1. 确认这是迄今人数最多的青年一代，因而重申必须在发展的所有方面促进性别平等及女童和青年妇女赋权，确认少女和青年妇女的脆弱性以及消除对她们歧视的必要性，此外也确认在青年发展过程中，男童和青年男子在确保性别平等方面可发挥极其重要的作用；

2. 重申《世界青年行动纲领》；

3. 强调《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内所有 15 个优先领域都相互关联且相辅相成；

4. 重申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的主要责任在于会员国，敦促各国政府与青年人和青年组织协商，根据《行动纲领》制订全面综合的青年政策，并在贯彻落实《行动纲领》的过程中定期评价这些政策；

5. 吁请会员国在自愿基础上考虑秘书长报告中建议的指标，以选用这些指标进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估，尤其应重视青年妇女和边缘化群体，包括土著青年、农村青年、残疾青年和青年移民，同时要考虑到每个国家的国情及社会和经济情况；

6. 重申获得优质正规和非正规教育、保健及信息通信技术是使青年人具备受雇就业能力和创业发展所需相关技能以及找到体面生产性工作的重要条件，并呼吁会员国采取必要行动以确保青年人包括千年妇女能够获得这些服务；

7. 确认青年的参与对于青年的发展很重要，敦促会员国促进青年人和青年组织充分、有效地参与相关决策进程，包括无论何时均参与制订、实施和监测政策、方案与活动；

8. 敦促会员国解决青年失业、就业不足、工作不稳定和非正规就业比率高企的问题，为此制定和执行有针对性的青年就业综合国家政策，以便创造包容性就业，提高受雇就业能力，发展技能并提供职业培训以满足青年、包括移徙青年的劳动力市场具体需求，推动更多人创业，包括在当地、国家、区域和全球层面发展青年企业家网络，以使青年人更多地了解他们在社会中的权利和责任，为此请捐助方、联合国各专门实体和私营部门继续提供协助，包括根据需要提供技术和资金支持；

9. 重申消除贫穷、饥饿和营养不良，特别是消除影响儿童和青年的贫穷、饥饿和营养不良，是加速在 2015 年之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关键，重申承诺消除贫穷并推动惠益所有人的持续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和全球繁荣，并重申需要所有各方紧急采取行动，包括制定更宏大的国家发展战略以及在更多的国际支持下开展努力，此外呼吁青年人和青年组织更多地参与制定这种国家发展战略；

10. 强调全球化必须公正，鼓励委员会会员国采取措施以尽可能减少全球化的不利影响并尽可能扩大其所产生的惠益，向青年人提供相关的教育和培训以便能顺应不断变化的劳动力市场的需要，确保移徙青年的人权得到充分尊重，此外强调，在拟订新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时，必须与青年人和青年组织密切协商并让他们积极参与；

11. 敦促会员国与青年人和青年组织协作，强化或制订符合青年需求的方案和政策，以应对药物滥用、青年暴力和青年参与犯罪问题，在这方面吁请会员国认识到加强各代之间代际协作与团结的重要性；

12. 吁请会员国按照《世界青年行动纲领》采取具体措施，进一步帮助处于武装冲突局势中的青年；

13. 敦促会员国考虑在参加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各职司委员会以及联合国有关会议所有相关讨论的代表团中酌情吸纳青年代表，同时应考虑到性别均衡和不歧视原则，并强调指出，在挑选此类青年代表的过程中应当保持透明，以确保他们有适当的授权来代表本国青年人；

14. 肯定各方通过青年发展机构间网络，在制订《联合国全系统青年行动计划》过程中加大协调力度，请联合国各实体继续进行协调并加紧努力，在青年发展问题上采用更连贯、更全面和更综合的方法，吁请联合国各实体和相关伙伴采取更多措施以支持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努力应对阻碍青年发展的各种挑战，并在这方面鼓励与会员国及包括民间社会在内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密切协作；

15. 吁请联合国青年方案小组继续充当联合国系统内部负责促进在与青年有关事项上进一步开展协作与协调的协调中心；

16. 吁请各捐助方，包括会员国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为联合国青年基金积极捐款，以便利发展中国家的青年代表参加联合国活动，同时考虑到需要扩大青年代表的地域平衡，并且加快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支持编写《世界青年报告》，为此请秘书长采取适当行动鼓励向该基金捐款；

1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该报告应与各会员国以及相关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及区域委员会协商编写，同时应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已开展的工作，此外请秘书处酌情与青年组织和关注青年的组织进行协商，以确保大会在审议该报告期间能适当了解到青年提出的各种意见。